

<<民国文人风骨>>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民国文人风骨>>

13位ISBN编号：9787224088809

10位ISBN编号：7224088803

出版时间：2009-4-1

出版时间：陕西人民出版社

作者：韩石山

页数：27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民国文人风骨>>

前言

一个中国的杰出的知识女性，在碧海蓝天间，款款地向我们走来，我们感到亲近，感到震惊，也迎着
她走过去，然而，不管她怎样不停地走着，也不管我们怎样不停地迎着她走着，我们永远也走不到她
跟前。

这不光是因为我们和她之间隔着时间的距离，还因为，我们和她之间隔着时代的文化的距离。

这是本书《碧海蓝天林徽因》一文中的两句话，也可以说是我几十年来，研读、书写现代文学人物的
感触。

让你振奋，也让你气短。

他们已然走远了，然而他们的流风遗韵，却不时地撞击着我的心灵，有时温馨，有时痛楚。

最让人可望而不可即的，该是他们那飘逸而刚烈的风骨。

你无法用此一时彼一时来宽慰自己，你只能自叹也自勉，昔时的明月仍朗照着今人，岂可辜负了这一
抹清辉！

全书收文十四篇，写了十几个民国年间的文人，事前虽没有统一的规划，但我心中最为敬仰且迷醉的
，是他们那清风朗月的品格，苍松劲竹的风骨，因此上，不管写的是什么样的人与事，或正或反，或
迟或早，总要涉及这些关节处。

至于文章翰藻，倒还在其次。

我不是一个合格的研究者，但我自认为是一个合格的欣赏者，也是一个不错的挑剔者。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梁实秋的私行》《叶公超的脾气》等篇，前些年曾收入我的一本文学批评集子
，这次拽了过来，不是为了聊充篇幅，主要还是为了拢成堆儿。

毕竟对我这样年纪的人来说，出这样一个集子的机会不是很多的。

这些文章，以篇数而论，大都写于六七年前，不能说多么早，此番重读，还是让人感慨不已。

这才几年！

那时的我，文笔多么的飘逸灵动，思绪多么的放荡飞扬——往后还能写出这样的文章吗？

感谢陕西人民出版社的朋友为本书的出版所付出的心力。

是为序。

<<民国文人风骨>>

内容概要

民国文人，以其个性学识改变了“一为文人，便无足观”的说法，更以其“宁鸣而死，不默而生”的刚烈书写着风骨与担当。

本书作者韩石山先生潜心研究现代文化，熟知民国文人的经历与掌故。

他书写民国文人，不被既有的定论所囿，不人云亦云给人物贴标签，而是从翔实的史实，从生活中的小事、细节处剖析人物个性，展现人物全貌。

十四位民国文人由他娓娓道来，细致生动，鲜活有趣。

可敬、可佩，可亲、可感，读后只会觉得，他们不是活在历史里，而是我们中的一员。

<<民国文人风骨>>

作者简介

韩石山，当代作家，学者。

一九四七年生，山西临猗县人。

一九七。

年毕业于山西大学历史系。

曾任《山西文学》主编，现为山西省作家协会副主席。

出版有《徐志摩传》《李健吾传》《寻访林徽因》《少不读鲁迅 老不读胡适》《谁红跟谁急》等著作三十余部。

《民国文人风骨》系作者近年来所写现代文化名人文章的结集。

无论史料的爬梳，还是人物的品评，均有不同流俗之处。

<<民国文人风骨>>

书籍目录

邵洵美：该另眼相看了中国现代知识分子的人文品格——以傅斯年和黄万里为例梁实秋的私行叶公超的脾气潘光旦的文采朱自清和他眼里的女人闲话事件与一个漂亮女子的苦衷郁达夫和北京的银弟徐志摩和郁达夫——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一对宝贝胡适的败笔碧海蓝天林徽因金岳霖的逻辑老英雄的风流一代名家李健吾

<<民国文人风骨>>

章节摘录

邵洵美：该另眼相看了在我的一册邵洵美的书的扉页上，竖写着这样几行字：这本书是昨天上午在湖滨南路对外书店买的。

当晚就读完了。

今天上午又去买了另外三册，有一册可能尚未出版。

邵洵美其人当另眼相看。

是一位真正的中国文人，也是中国现代文化史上的一位英才。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四日于厦门。

诠释几句。

这册书是《儒林新史》，上海书店出版社二〇〇八年一月出品，“邵洵美作品系列”之回忆录卷。

该系列共五卷，另四卷分别是诗歌卷《花一般的罪恶》、散文卷《不能说谎的职业》、艺文闲话《一个人的谈话》、小说卷《贵族区》。

我又去买了的是前三册，认为尚未出版而未买到的是后一册。

据书前“编辑说明”所言，这五册仅是邵洵美作品系列的第一辑，意思是以后还会一辑一辑地出下去，将邵氏作品悉数出版。

随着这些书的出版，邵洵美的文学成就，会像一座冰山似的浮出水面，呈现在世人的面前。

我写在扉页的话中，最妙的是称邵氏为一位英才，记得写罢还为自己这个小小的概括而得意了那么一会儿。

于此也能看出我前后两天买书的思维过程。

写过《徐志摩传》，对邵洵美其人有相当的了解，但我注重的是他的为人行事，便买了“回忆录卷”

。看罢回忆录，觉得还是应当买下另外几册配成一套，便又去买了。

当时买了的，还有陈子善编的《洵美文存》，厚厚一大册，辽宁教育出版社二〇〇六年六月出版。

这也是我买书的一个毛病，不买则已，买开了就想买个全乎。

这些年，每看一本书，总爱在扉页上写几句话，有时是读后的感受，有时是买书的经过。

以平日的习惯，每则当在两三百字，像这则，说了买书的经过又说了读后的感受，仅寥寥百字的情形是不多的。

身在客中，无心多写，是一个原因；邵氏其人身世太凄惨，不忍多写，该也是个原因。

此刻，若让我补足先前没写的话语，会写什么呢？

这样的意思是要写的：那一茬文化人中，论身世，数他最高贵，至少也是不多的几个高贵者中的一个；论家产，数他最富有；论学历，国内国外上的都是名校；论才华，少年时便显现无遗；论功业，中国唯美主义诗歌的擎旗人，中国文化史上著名的编辑家与出版家。

然而，数他的人生最为坎坷，数他的命运最为乖蹇，数他的结局最为悲惨，铁石人知晓了，也会洒一掬同情的泪水。

造成这一奇崛变化的，大的说，是时势的移易；小的说，则是人际的因缘。

时势的移易，不用说了，是一九四九年那场革故鼎新，新中国的建立。

处此变局中，也有与他经历相似、甚或功德不及他的，均能自全其身，乃至荣宠有加，可知时势的移易虽是大的原因，却不能说是决定的原因。

那就只能在小的上头，也就是人际因缘上找了。

这一来，话就长了。

简略地说，是他跟一个人走得太近了，又因文章惹下了另一个人。

走得太近的人是徐志摩。

两人不光是走得太近了，简直，怎么说呢，贴在一起就是一个人——长相都一样。

徐志摩在上海住家的时候，家里有一个精美的册子，专供朋友们来了随意写写画画之用。

志摩去世后，小曼将此册子作为一辑，编进《志摩日记》书中，名为《一本没有颜色的书》。

其中一幅画，是邵洵美画的，墨笔刷刷几下，涂抹出一个长长的脸，猛一看像现在一些人家挂的那

<<民国文人风骨>>

种带角的羊头骨。

旁边他的题词：“长鼻子长脸，没有眼镜亦没有胡须，小曼你看，是我还是你的丈夫？”

光凭这几句话，只能知道两人都是长鼻子长脸，谁戴眼镜谁有胡子就不好说了。

且看洵美《儒林新史》中的一段话：“我们的长脸高鼻子的确会叫人疑心我们是兄弟；可是他的身材比我高一寸多，肌肉比我发达，声音比我厚实；我多一些胡须，他多一副眼镜。

”这下就知道谁有什么谁没什么了。

全句的意思成了：“你看这幅画，脸儿长长的，鼻子长长的，说是志摩吧没戴眼镜，说是洵美吧没有胡须，小曼呀，你说我画的是你丈夫志摩，还是洵美我？”

”这是一九二八年前后的事儿。

更早几年，为了这份相貌的相似，两人在欧洲互相寻觅，真还费了一番精神呢。

一九二五年春，洵美赴英留学，上的是剑桥大学，市中心广场上一位卖旧书的老人，一见面就问他是不是姓许，或是徐，或是苏？

说三年前有一个和他同样面貌的中国人，说是要翻译《拜伦全集》，后来他就回黑龙江的老家去了。洵美听了，莫名其妙，弄不清这个人是谁，只知道当年在剑桥的中国留学生中，有一个姓许或徐或苏的人，长相与他几乎一样。

洵美夏天去了欧洲，在巴黎见着徐悲鸿，悲鸿和他的一班朋友，都说洵美太像徐志摩了。

只是他们也弄不清，徐志摩是海宁人，为什么那个卖旧书的老人会说他是黑龙江人。

都说志摩这一段时间在欧洲，一定要两人见上一面。

又过了几天，洵美和一位谢姓朋友在大街上行走，他们前面走着两个中国人，其中一个回过头来是洵美先前认识的一位严姓朋友。

他一见是洵美，马上拉了洵美跑回同伴那儿，高声狂叫：“志摩，我把你的弟弟给找来了！”

志摩呢，没等这位严姓朋友把话讲完，两只手早已拉住了洵美的两只手，动情地说：“弟弟，我找你好苦！”

”接着讲了徐悲鸿怎样说他俩最像，他怎样四处打听洵美。

四人一同走进附近一家咖啡馆。

闲谈中方知，志摩在剑桥读书时常买书，因而认识了卖旧书的老人。

志摩说过要翻译拜伦的诗，但没说要翻译全集，他那次回国走的是西伯利亚，说到了中途还得经过黑龙江，没想到老人竟以为他的老家在黑龙江。

问及洵美在剑桥的学业，一听说想学政治经济，志摩并不表示失望，又好像有些不相信地说：“真奇怪，中国人到剑桥，总是去学这一套。

我的父亲也要我做官，做银行经理；到底我还是变了卦。

”一个多钟头很快就过去了，严姓朋友提醒志摩还要去买船票，这才分手，原来志摩明天就要动身回国了。

令人惊奇的是，就是这一个多钟头的谈话，改变了洵美的志向。

洵美回到英国后，入剑桥大学依曼纽学院，不过他放弃了原来的打算，转而研修英语文学。

和志摩相同的是，洵美迷恋的也是诗歌；不同的是，洵美最初迷恋的是古希腊唯美派诗人莎茆，还为此写了一出短剧并自费出版，遗憾的是一本也没有卖出去。

正是这一转变，使洵美回国后，成为中国唯美派诗歌的领军人物。

一九二六年五月，家中有事，洵美提前回国。

这年秋天，志摩与小曼婚后也来到上海。

他们回硖石老家住了一阵子，正赶上北伐军进入浙江，乡下大乱，匆忙间又回到上海，从此在上海住了下来，直到一九三一年春天志摩北上教书。

这五年，未必是志摩事业大发展的时期，却着实是洵美事业大发展的时期。

洵美事业的发展，与志摩的引导是分不开的。

志摩长洵美十岁，比洵美出名早，此时已是新月派的领袖人物。

洵美一直以兄长待之。

凡志摩参加的各种社交活动，常能见到洵美的身影。

<<民国文人风骨>>

志摩发起组织国际笔会中国分会，洵美积极参加，一度出任笔会的会计，资金方面，常帮志摩的忙。新月书店到了后期，维持不下去了，经志摩说项，洵美接手注入资金，又延续了一个时期。胡也频遇难，沈从文要送丁玲母女回湖南老家，没有盘缠，向志摩告贷，志摩手头也紧，转求洵美，洵美如数借与。

正因为时常接济朋友，洵美当年在上海有“沪上孟尝君”的雅号。

要当孟尝君，先得有钱。

洵美出身世家，本是二房的长子，伯父无子嗣，他一身而兼祧两房，等于是一人继承了两房的资产。如果说贾宝玉出生时嘴里衔着个灵通宝玉的话，那么，洵美则可说，出生时嘴里就衔着一个钱折子，上面不是三十万五十万，也不是三百万五百万，少说也在三千万，单位是银元。

有人说洵美是“纨绔子弟”，挥霍成性，把一份上好的家业捣腾空了。

说这话的，有的还是当年受其泽惠的人。

在这上头，中国人最是乖张，他要是不借给你钱，是吝啬鬼，是守财奴；借给你了又是二百五，是不谙世事的纨绔。

看看洵美的传记，就会知道，这个人，既不是守财奴，也不是二百五，而是有经济头脑的人。

至于借给你三百，送给他二百，实在是手头太阔绰了，不把小钱当回事儿。

纵观他的前半生，他手里的钱，主要还是用于创办文化事业了。

据统计，抗战前他就办过金屋书屋、时代图书公司和第一出版社，先后拥有十一种杂志，即《狮吼》《金屋月刊》《时代画报》《时代漫画》《时代电影》《文学时代》《万象》《声色画报》《论语半月刊》《十日谈旬刊》《人言周刊》。

还不算由新月书店出版的《新月月刊》和《诗刊》。

关于这些刊物的作用，仅举一例就知道了。

老画家黄苗子说：“《时代画报》《时代漫画》和《万象》对中国漫画的发展起很大的作用，漫画的发展也影响到绘画的发展。

如果没有洵美，没有时代图书公司，中国的漫画不会像现在这样发展。

”（《新文学史料》二 六年第一期）最能看出邵洵美出版家胸襟的，是早在一九三。

年就斥巨资，向德国购买了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全套影写版印刷机，开办了时代印刷厂。

这套机器，新中国成立后被人民政府征购，运到北京，成为印制《人民画报》的机器。

可以说，在新中国建立后的二十多年它都不落后。

<<民国文人风骨>>

编辑推荐

《民国文人风骨》讲述了：邵洵美：该另眼相看了，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一对宝贝，闲话事件与一个漂亮女子的苦衷，郁达夫和北京的银弟。

邵洵美是一位真正的中国文人，也是中国现代文化史上的一位英才。

傅斯年这样的人，真可说做到了孔子说的：无恒产而有恒心者，惟士为能。

在他那一茬人里，论出身，论学识，论办事的能力，综合评定，叶公超确乎称得上头等人才。

朱自清是这，是那，我都没有异议。

我说一句话，想来别人也不会有什么异议：朱自清是个男人，然后才是这是那。

谈林徽因，应当抱着一种敬仰的心情，不能光想着她多么的美丽，还应当想到她多么的高大。

现在的中国文学史上，一说到现代文学就是“鲁郭茅，巴老曹”，我看了只觉得可笑。

我只能说，这是现在的人写的，是只懂得政治，而不怎么懂得文学的人写的。

将来的现代文学史上，写谁不写谁我都不在乎，但不把徐志摩和郁达夫放在一个重要位置上，那么这部文学史肯定是不合格的，说轻点是无知，说重点就是秽史。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